

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19-047

债券代码：112301

债券简称：15 中武债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关于为大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亿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的意见

1、由于公司控股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建工”）长期为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担保，目前，为公司提供的尚在有效期内的担保金额累计 8.3 亿元人民币，本着互帮互助、共同发展的原则，公司拟为福建建工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该事项我们事前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本次担保收费与福建建工为公司担保收费一致，符合诚实信用和公平公正的原则，福建建工财务状况良好，公司能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交易公允，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上述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在审议该事项时，关联方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综上，我们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独立董事：童建炫 雷云 陈金山

2019 年 4 月 2 日